

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复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及其摘要》等相关议案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（网址：<http://www.szse.cn>）及巨潮资讯网站（网址：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印发的《关于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》（中国建材发改革[2025]171 号）文件，经报国务院国资委同意，原则同意公司实施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。

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尚需提交股东会审核后方可实施，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，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4 日